

臺南市 105 年度客家語口說藝術研習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南市 105 年度推動市立高級中學以下學校本土教育實施計畫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透過研習活動，傳授教師口說藝術的指導技巧，以提升本市學生口說藝術的水準。
- 二、透過課程內容豐富語文領域教學內涵，提升學習興趣。
- 三、促進教師教學經驗交流與資源分享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肆、承辦單位：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。

伍、報名日期：105 年 5 月 5 日(星期四)上午至 105 年 5 月 12 日(星期四)下午 5 時止。

陸、研習日期：105 年 5 月 15 日、5 月 22 日及 5 月 29 日（共 3 日，如課程表）。

柒、研習地點：新市國小視聽教室。

捌、研習內容：認識口說藝術、口說藝術撰稿指導、口說藝術指導實務。

玖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國中、小學對口說藝術指導有興趣的客家語教師（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及客語薪傳師）或普通教師，限額 40 名。

拾、報名方式：（報名表如附件一）

- 一、現職教師請於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線上報名。
- 二、傳真報名：無法於學習護照報名者，請傳真報名表報名(06-5012305)。
- 三、電郵報名：Email 報名表予教務處邵美雀主任受理報名（some318@tn.edu.tw，來信主旨請註明「臺南市 105 年度客家語口說藝術進階研習○○○報名表」。
- 四、本研習不提供午餐，但提供便當代訂服務，可予現場向承辦學校訂購。

拾壹、課程表

項次	日期	授課時段	課程名稱	講師
1	5 月 15 日(日)	上午 9:00~12:00	精華客語在劇本上的運用	鍾振斌老師 (外聘講師)
		下午 1:30~4:30	童謠與口說藝術	
2	5 月 22 日(日)	上午 9:00~12:00	1. 歷屆口說藝術得獎作品賞析	劉宏釗主任 (外聘講師)
		下午 1:30~4:30	2. 口說撰稿實作 3. 學生指導實務	
3	5 月 29 日(日)	上午 9:00~12:00	道具與口說藝術	鍾振斌老師 (外聘講師)
		下午 1:30~4:30	粉墨登場(實作練習)	

拾貳、差假及獎勵：

- 一、承辦學校之工作人員，活動當日請核予以公(差)假登記。

二、本府所屬學校編制內現職教師參加旨揭研習，可向所屬學校辦理公(差)假登記。

三、本案研習活動之辦理學校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附表(一)辦理獎勵，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簽核。

拾叁、報名表及經費需求表如附件一、二。

附件一

臺南市 105 年度客家語口說藝術研習【報名表】

(非現職國中小教師用)

報名編號(主辦單位填寫)：

姓名	聯絡電話	聯絡地址和 e-mail	備註
	家用：	地址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 (代訂)
	手機：	e-mail：	

1. 傳真報名表至新市國小報名(06-5012305)。

2. Email 報名表予教務處教務處邵美雀主任受理報名 (some318@tn.edu.tw，來信主旨請註明「臺南市 105 年度客家語口說藝術進階研習○○○報名表」。